《研究生法学》是由中国政法大学在校博士和硕士研究生独立承办的法学学术刊物，创刊于一九八六年，至今已有三十年的历史。目前，《研究生法学》为双月刊，版面固定，每期一百六十页左右、字数二十二万字左右。《研究生法学》编辑部正式成立于一九八九年，已经形成专业、高效的工作流程。

《研究生法学》始终坚守学术道德。作为一个传播知识的平台，《研究生法学》只与知识本身和知识传播相关。“以文稿质量为采用之唯一标准，不收取任何形式的版面费，不采纳任何形式的关系稿，谢绝一稿多投，不论稿源途径一律匿名评审”，这是《研究生法学》对学术道德的坚守，亦是对学术品质的承诺。

《研究生法学》始终秉持自办精神。《研究生法学》办刊三十年，历届主编、责任编辑、实习编辑皆为在校博士生和硕士生，每年从都一年级新生中不断吸收新鲜血液，扩展和更新《研究生法学》的编辑队伍。

《研究生法学》始终倡导兼容并蓄。在刊物的专业领域定位方面，《研究生法学》编辑部力求打造一个以法学为主体，兼收并蓄哲学、政治学、社会学、经济学、管理学、新闻传播学等其他人文社会科学领域的综合性学术传播平台。我们根据“论文”、“评论”、“译文”、“会议报告”、“调研报告”等不同种类文章的需求，相继开设了“名家专栏”、“专题研讨”、“学术争鸣”、“法治时评”、“域外视野”、“名著赏读”等版块，力求兼容并蓄的使各种优秀文章得到发表。

时至今日，经过历任编辑的共同努力，《研究生法学》已走出中国政法大学，成长为在全国具有相对广泛影响力的学生自办法学刊物：全国目前已有二百多家法学院图书馆订阅《研究生法学》；《研究生法学》稿源亦逐步由政法独秀发展至百家争鸣,获得了不仅仅包括大陆高校师生、实务工作者，而且也包括港、台湾地区高校、在外留学生以及外国高校的作者和读者的广泛关注，并惠赐稿件，以至平均每期刊载的校外稿件数占到总数的百分之四十以上。《研究生法学》名副其实地成为校内外法学青年才俊思想碰撞与交流的平台。

与此同时，《研究生法学》也日益受到中国政法大学校领导的重视，得到学校的大力支持。可以说，研究生院为《研究生法学》的兴起和壮大提供了必要保障。作为中国政法大学研究生院学报，《研究生法学》于二零一一年成为中国政法大学承认的普通期刊，并与研究生奖学金挂钩，成为评定奖学金的重要标准之一。

如今，深厚的历史积淀创造出《研究生法学》的优秀品质，也形成了本刊以传播知识本身为己任的独立品格。品质意味着荣耀，传统意味着责任。我们不忘历届编辑给《研究生法学》所带来的荣耀，而为了维持并增进这份荣耀，我们将肩负责任，继续前行！

《研究生法学》编辑部

二零一六年九月